关于启动2023年度首批快速预审服务

备案申报主体审核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以下简称“上海保护中心”）工作安排，现启动2023年度首批快速预审服务备案申报主体审核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备案条件**

1.注册或登记地在上海市行政区域，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生产、研发或经营方向涉及新材料或节能环保产业领域；

3.具有良好的知识产权工作基础、稳定的知识产权管理团队、规范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4.无不良信用记录，无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

**二、备案流程**

1.注册：符合专利预审备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需在上海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服务系统（https://ippc.sipa.sh.gov.cn/）进行账号注册。

2.备案申请：登录账号后，通过【预审备案】模块，在线填报备案信息、提交预审备案申请材料。

3.材料审核：上海保护中心将对企事业单位提交的备案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初审通过的，提交国家知识产权局复核。

4.提交纸质材料：初步审核通过的备案申报主体需将加盖公章的纸质版备案申请材料通过邮寄或现场提交的方式提交至上海保护中心。

5.审核结果：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复核通过后，上海保护中心将在专利预审服务系统反馈审核结果，并公布完成预审备案的主体名单。

**三、备案材料**

1.上海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快速预审服务备案申请表；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上一年度汇算清缴表或财务报表等研发投入证明材料；

4.在职主要研发人员名单和缴纳社保信息、外部研发团队合作情况等研发团队证明材料；

5.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建立及其运行情况；

6.备案申报主体认为有必要，可以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申请、授权等专利信息；获得政府部门、认证机构认定的相关资质、荣誉、认证；知识产权维权情况；拟上市企业可提供签订的上市辅导协议、当地证监会或券商官网证明等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均需加盖企事业单位公章；空白表格可在上海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服务系统（https://ippc.sipa.sh.gov.cn/#/admin/businessIntroduction）下载。

**四、审核时间**

上海保护中心目前已启动备案申报主体的资质审核，请各备案申报主体积极完成网上申报材料的提交。

**五、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漕宝路650号2号楼1楼上海保护中心受理窗口

邮箱：ippc@aliyun.com

联系人：陆岚、朱熠晨

电话：021-53394100 021-53394062

上海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3年3月24日